

证券代码：603315

证券简称：福鞍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52

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补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鞍山市财政局下发的《关于下达 2017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的通知》（鞍财指经[2017] 582 号），公司申报的“重大能源装备的关键部件智能加工项目”获得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2,512 万元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之规定，上述补助资金与资产相关，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以后的结果为准，该笔政府补助资金对公司 2017 年及以后年度损益具有一定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23 日